

蒲 县 人 民 政 府

蒲 县 人 民 政 府 2022 年 度 法 治 政 府 建 设 情 况 报 告

县人大常委会：

2022 年，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市委依法治市委员会办公室的关心指导下，我县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党的二十大精神，紧紧围绕党中央、省委、市委关于法治政府建设相关部署，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坚持问题导向，坚持改革创新，坚持统筹推进，扎实推进法治政府建设，为引领蒲县实现高质量发展奠定了坚实的法治保障。

一、切实发挥党委核心作用，推动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落实落细。

1. **坚持党委（党组）学习、学法制度。**将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习近平法治思想、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工作会议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在中政局第三十五次集体学习时的重要讲话精神 and 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山西重要讲话精神，以及宪法、法律、党章、党规纳入了县委中心组、县政府党组以及各乡镇、各部门党委、党组学习计划，县委中心组开展了法治专题学习 9 次，县政府党组开展了法治专题学习 8 次，各乡镇、各单位党组均开展了 2 次以上的法治专题学习，不断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做到了政治理论学习常态化、法治专题学习常态化，学用结合常态化。

2. 细化部署依法治县各项工作。2022年8月25日，召开了中共蒲县县委全面依法治县委员会第五次会议，传达了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政治局第三十五次集体学习时的重要讲话精神、省委全面依法治省第四次会议、市委全面依法治市第五次会议精神，听取了2021年全面依法治县工作情况和2021年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情况汇报，研究通过了《蒲县县委全面依法治县委员会2022年工作要点》《蒲县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2022年度工作清单》《蒲县关于贯彻落实〈法治中国建设规划（2020-2025年）〉的实施方案》，安排部署了2022年的依法治县工作，确保了依法治县各项工作的高效开展。

3. 统筹推进依法治县工作的开展。为确保依法治县工作的贯彻落实，2022年11月21日，依法治县办召集各乡镇、社区联合党委、县直各单位，召开了中共蒲县县委全面依法治县委员会办公室第五次会议，会议传达学习了党的二十大精神以及习近平法治思想，同时对我县2022年度法治建设工作进行全面盘点、系统总结，并就市里将要进行的2022年度法治建设工作专项督察进行了安排部署，同时印发了《蒲县贯彻落实〈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21-2025年）〉的实施方案》《蒲县贯彻落实〈法治社会建设实施纲要（2020-2025年）〉的实施方案》，将“一规划两纲要”的贯彻落实与2022年度依法治县工作要点和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要点有机结合，确保依法治县各项决策部署和法治建设工作不折不扣落实到位，将法治建设的宏伟蓝图转化为法治蒲县建设的生动实践。

二、不断加强制度建设，夯实法治政府建设各项基础工作。

1. 强化统筹安排，不断加大法治政府建设的力度。

一是以两办的文件制定下发了《蒲县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 2022 年度工作清单》，明确了学习教育、履职决策、改革服务、行政执法、法治宣传等 10 方面的职责 20 项，且将责任细化明确到了县委办、政府办、司法局、行政审批局、编办、教科局等单位，有牵头部门，有配合部门，分工清晰，责任明确，与全年工作同部署、同推进，推动党政主要负责人积极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确保各项工作的有序、高效开展。

二是将法治政府建设纳入了全县的发展总体规划和 2022 年度工作计划，在年初的县委经济工作会议和人代会上，将法治政府建设纳入了县委、县政府发展总体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做到了经济社会发展同部署、同推进、同督促、同考核、同奖惩。

三是将法治建设工作纳入了目标责任考核体系。县委组织部将法治建设成效列入了全县目标责任考核体系，年初签订责任书，年终总考核，与部门负责人及其领导班子的考核评价挂钩，与被考核单位的绩效奖挂钩。

四是建立了县委、县政府定期听取汇报机制，县委常委会于 8 月 25 日，县政府常委会议于 11 月 18 日分别听取了 2021 年度法治政府报告、《蒲县人民政府关于向乡镇人民政府下放部分行政执法职权的决定》。确保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始终在党委的领导下，沿着正确的方向推进。

2. 强化程序监督，加紧完善依法行政制度体系建设。

一是严格执行《山西省行政规范性文件制定与监督管理办法》，牢固树立依法决策意识，将依法决策作为依法行政的重要内容，截至11月底共审查规范性文件7件、经济类合同6件、重大决策46件。

二是加强规范性文件的全流程管控，进一步提高规范性文件的质量和水平，我县积极开展关于开展涉及计划生育内容政府规章、行政规范性文件专项清理等工作并向市司法局备案，促进政府行为规范高效。

三是在全县推行党政机关法律顾问制度全覆盖，中共蒲县县委全面依法治县委员会转发了《山西省党政机关法律顾问管理办法》，县委、县政府及各乡镇、各行政执法单位或聘请专职律师，或聘请专业律师，党政机关基本实现法律顾问全覆盖，充分发挥法律顾问在制定重大决策、推进依法行政中的积极作用，全县党政机关依法决策、依法行政的能力和水平不断提升。

3. 强化制度建设，深入推进综合行政执法队伍的规范化管理。

一是根据抓党建促基层治理能力提升专项行动重点任务的部署要求，我县印发了《关于深化乡镇综合行政执法体制改革实施方案》，按照“一张清单明权责、一支队伍管执法、一个网格抓治理、一套机制保运行”总体要求，有效整合乡镇执法力量和资源，配齐配强了执法队伍和人员，目前全县8个乡镇均已成立乡镇党委综合行政执法工作委员会，乡镇党委书记任主任、乡镇长任副

主任，成员为县直部门派驻乡镇站（所）长、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负责人。同时由取得行政执法证的在编、在岗人员组成乡镇综合行政执法队，由乡镇长担任队长，分管副职为常务副队长，派出所所长为副队长，8个乡镇分别组建了9到11人不等的乡镇综合行政执法队。建立健全了相关制度机制，给予了满足执法需要的办公经费、车辆、设备方面的基本保障，扎实做好乡镇综合行政执法改革“后半篇文章”。

二是深化综合行政执法体制改革，为加大食品安全、公共卫生、自然资源等关系群众切身利益的重点领域执法力度，县卫体局、县住建局、县人社局、县应急局、县自然资源局、县农业农村局、县文旅局、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县交通运输局均已挂牌成立综合行政执法队。

三是严格把控行政执法人员的准入管理，根据《山西省司法厅关于开展2022年度全省行政执法资格清理工作的通知》《临汾市司法局关于开展2022年度全省行政执法资格清理工作的通知》安排，蒲县司法局关于开展了2022年度全县行政执法资格清理工作，共计23名调离执法岗位的工作人员行政执法证已完成注销工作。

四是根据行政复议体制改革的要求，目前已挂牌成立蒲县行政复议局，同时配备独立的办公场所，包括接待室、听证室（调解室）、档案室等，办公经费已单独列入政府财政预算，已基本形成公正权威、统一高效的行政复议体制，2022年以来共受理10件行政复议案件，涉及工伤鉴定、行政处罚等，目前均已办理完结。

4. 优化营商环境，强化市场监管职能，政府依法履职效能全面提升。

一是深化“放管服”改革。打造“7×24小时不打烊”政务服务超市，实现企业群众“一次办、少跑腿”，企业营业执照实行受审合一，1个工作日办结；将补领营业执照与注销登记合并为一个环节，切实解决了企业“注销难”问题。

二是构建“亲”“清”政商关系，县优化营商环境工作领导小组谋划出台《关于建立政商交往“正面清单”和“负面清单”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的通知》，加快推动政商交往亲而有度、清而有力，着力营造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持续优化营商环境，截至12月25日，全县各类市场主体新增4245户，其中：企业373户、个体工商户3872户。按行业分，农业产业3090户，占比72.79%；工业产业156户，占比3.67%；服务业297户，占比6.99%；商贸业702户，占比16.55%。总体新增率65.59%；净增3793户，净增率58.61%；注销452户，注销注册占比10.65%。

三是持续加大市场监管领域的执法力度，充分发挥市场监管职能，压实监管责任，紧盯城乡结合部、校园周边、旅游景区、公路沿线、集贸市场等重点区域，突出食品饮料、培训机构、图书音像、出版印刷、危险化学品、黑加油站及其他涉及环境保护和安全生产的重点行业和领域，扎实开展“铁拳”行动，截止目前，共办结各类案件20件，罚没款共计10.27万元，涉案金额共计2.02万元，切实解决了市场监管领域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

四是进一步畅通消费者诉求渠道，实行全天 24 小时无节假日、无缝隙值班制度，以确保及时高效快速处理各类投诉举报及突发事件，全年共受理各类消费者咨询 380 余起，受理平台投诉 63 起，举报 16 起，线下现场受理 20 起，合计受理 99 起，全部调解办结。接收市长热线转办 138 件，全部予以满意回复。

5. 完善公共法律服务，健全普法责任制，深入推进法治乡村建设。

一是扎实开展“免费法律服务咨询和特殊群体法律惠民工程”，目前已面向全县群众群众提供免费法律咨询 1565 人/次，群众满意度 100%，完成省、市下达的全年免费法律咨询任务的 146.6%。

二是着力优化公共法律服务资源和整体布局，目前我县已建成蒲县公共法律服务中心和法律援助中心，并在 8 个乡镇都设置了公共法律服务工作站、在 67 个村委设置了公共法律服务工作室，实现了公共法律服务“全覆盖”。

三是推进法治文化阵地建设，在县法治广场设置习近平法治思想等 5 个专门的法治宣传版面及法治主题雕塑、长廊等，以段云书艺馆、西戎故居等红色景点为基础，建设法治宣传教育基地。四是积极组织“3·15 消费者权益保护日”、“廉政蒲县宣传周”、“5·12 防震减灾日”、“法援惠民生关爱残疾人”、“哲学社会科学宣传周”、“6 月 15 日，文化科技卫生“三下乡”、“防范非法集资、电信网络诈骗主题”、“防范邪教”等各类法治宣传活动，共计发放各类宣传资料 10 万余份。

四是深入推进法治乡村建设。持续深化“法律七进”，注册“法律明白人”253人，完成率达118.8%、建立“一村一法律顾问”法律服务模式，同时扎实开展“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创建活动，山中村、克城村、黎掌村、桃湾社区、劝学村5个村获得省级“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山中村正在申报国家级“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农村基层治理社会化、法治化、专业化水平不断提高，助力推动乡村振兴战略。

三、推进法治政府建设中存在的不足和原因

2022年我县在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方面取得了显著成效，但与上级要求和人民群众的期盼相比，还有不少差距，主要表现在三个方面。

一是法治建设的力度还需强化。个别部门、个别干部还存在认识不到位的问题，有重业务、轻法治思想，对法治建设投入精力不够，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责任有待进一步压紧、压实、压细。

二是执法力量还需强化。个别执法单位法治专业人才短缺，导致执法工作不严谨、落实效果不理想。

三是各级领导均不同程度的存在认识不到位和重视法治建设不足的问题，部门发展不平衡，大单位普遍较好，小单位相对差一些，法治意识仍需提升。

四、2023年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安排

1、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 and 习近平法治思想，提高依法行政和依法执政水平，坚决扛起依法治县重大责任。

2、按照“谁管理谁普法”“谁服务谁普法”的原则，将普法

融入管理、服务过程。推动实现“静态普法”向“动态普法”转变，将普法融入执法、司法和法律服务过程。充分发挥群团组织和社会组织作用开展公益普法，推动普法宣传走上新台阶。

3、进一步落实、落细各级各部门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强化法治队伍建设，不断创新普法的工作方式和内容。

4、进一步细化“一规划两纲要”的贯彻落实，抓实抓细“实施方案”的落地见效，积极开展法治政府创建活动，构建实施部门联动、齐抓共管、协同推进的法治政府创建活动，促进政府治理体系和能力进一步提升。

5、大力开展“八五”普法宣传，深入各乡镇、企业、社区等机关单位，突出学习宣传习近平法治思想、宪法、民法典、与推动高质量发展和社会治理密切相关的法律法规、党内法规等，充分利用“哲学社会科学普及周”、“全国助残日”、“送法下乡”等各种契机，在全县营造浓厚的法治宣传氛围。

